

新竹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 址：新竹市成德二街 36 號

電 話：0936-199292

聯 絡 人：李國榮

受 文 者：中華民國葬儀商業公會
全國聯合會

速 別：普通件

發 文 日 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

發 文 文 號：新竹市葬儀商(聖)字第 035 號

主 旨：IC 卡過卡日期及辦法。

說 明：

1. IC 卡過卡須檢附 114 年度所屬葬儀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證書影本即可辦理卡片續卡作業。若未申請過卡，本電子 IC 識別證將於翌年一月一日起自動停卡無法使用，直至申請通過並辦理卡片續卡作業後始予復卡使用。
(每張新台幣 500 元整)
2. 上述 1 至 2 項繳納、過卡、申請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時間：113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12 月 31 日
星期一至星期五 13:00 至 17:00
地點：公會辦公室

匯款至新竹市農會(新竹本會)

戶名：新竹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帳號：94001-01-100181-6 (匯款請備註禮儀公司名稱)

正本：中華民國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會留存

理事長 邱朝聖

